

(定稿)

第七届观塘区议会属下
社会福利及妇女发展委员会
第八次会议记录

日期：2025年3月27日(星期四)

时间：下午2时30分至下午3时18分

地点：九龙观塘观塘道392号创纪之城6期20楼05-07室
观塘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出席者

符碧珍女士, MH (主席)	陈耀雄先生, MH
李淑媛女士(副主席)	曾荣辉先生
余嘉明先生	程海欣女士
吴庭锋先生	冯韵斯女士
吕东孩先生, MH	刘嘉华先生
李嘉恒先生	诸乐为女士
林峰先生, MH	邓咏骏先生
林玮先生	郑强峰先生
金坚女士	谭肇卓先生
洪锦铉先生, MH	关坚荣先生
梁思韵女士	庞智笙先生
许有为先生	颜明秀女士(增选委员)

列席者

陈慧珍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助理专员(1)
周立根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易慧思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2)
林小娟女士	社会福利署观塘区助理福利专员 1

秘书

黄境锐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1
-------	-------------------

应邀出席者

徐佩玲女士	香港国际社会服务社助理服务总监
李智鸿先生	香港国际社会服务社项目主任

议项 II

开会辞

主席欢迎与会者出席第七届观塘区议会(下称「区议会」)属下社会福利及妇女发展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I. 通过上次会议记录

2. 委员并无提出其他意见，第七次会议记录获得通过。

II. 香港国际社会服务社服务介绍

3. 香港国际社会服务社(下称「国际社」)代表介绍机构的服务。

4. 委员提出意见及查询如下：

- 4.1 委员查询国际社为本港及海外法庭撰写报告的详情。

- 4.2 委员建议国际社加强与区议员沟通和合作，并在观塘区提供妇女服务。

- 4.3 委员查询跨境学童及在内地港人家庭现时所面临的问题，以及国际社可以向他们提供什么协助。

- 4.4 委员查询国际社接收个案的渠道。

5. 国际社代表响应委员的意见及查询如下：

- 5.1 国际社代表表示社会福利署(下称「社署」)在收到法庭指示后，可委托国际社撰写调查报告，当中主要涉及跨境离婚案件。国际社在接到社署的委托后，会派员到国内或联系国外分社或合作伙伴作家访、面谈及撰写报告，以协助法庭就子女管养权等事宜作出裁决。

- 5.2 国际社代表表示乐意与区议员沟通和合作，并计划于今年第四季在观塘区举办以妇女为对象的活动。

- 5.3 国际社代表表示跨境学童及在内地港人家庭主要面临学业适

应及文化冲突问题，由于他们未能接受香港政府的恒常社福服务，国际社除了为他们提供学习支持、情绪支持、文化交流等活动，亦会提供儿童保护服务。国际社代表期望这些学童可获提供更完善的保障和服务。

5.4 国际社代表表示内地个案一般由内地公安、入境事务处及其他政府单位转介，而本地个案则大部分由社署和学校转介。

6. 委员询问国际社可如何处理港人丈夫禁止内地妻子接触子女的纠纷。

7. 国际社代表表示若双方同意，可为他们提供情绪支持及辅导，亦可向内地妻子解说其法律权益。

8. 委员询问国际社有否备存观塘区新来港人士的分布资料。

9. 国际社代表表示民政事务总署掌握新来港人士的资料。国际社在口岸接触新来港人士，得到相关人士同意后，会转交社署作进一步接触及为有需要人士安排服务。然而，由于部分新来港人士仅提供临时住址，因此未必能准确反映他们的实际分布。

10. 委员备悉有关事项。

III. 社会福利署观塘区主要社会服务数据

(观塘区议会社会福利及妇女发展委员会文件第 2/2025 号)

11. 社署代表介绍文件。

12. 委员询问社署可否按年龄分类领取综合社会保障援助(下称「综援」)的长者个案数字。

13. 社署代表表示目前未有进一步分类的数据，会检视能否提供相关数据，并提到一般有需要的长者会申领长者生活津贴，如符合综援的资产及其他要求会申领综援。

14. 委员备悉文件。

IV. 其他事项

15. 委员没有提出其他讨论事项。

V. 下次会议日期

16. 下次会议定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星期四)举行。

17. 议事完毕，会议于下午 3 时 18 分结束。

本会议记录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获得通过。

观塘区议会秘书处

2025 年 5 月